

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收支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4/2021_2022__E8_B4_A2_E6_94_BF_E9_83_A8_E5_c80_324319.htm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收支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（财预[2006]13号）（相关资料：部门规章4篇 地方法规2篇）国务院各部委、各直属机构，高法院，高检院，总后勤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：为完整、准确地反映政府收支活动，经国务院同意，财政部制定了《政府收支分类改革方案》，并据此制定了《200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。《200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与《2006年政府预算收支科目》相比，收支分类范围、分类体系和具体科目设置办法等都有较大变化。各有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确保政府收支分类改革顺利实施。具体工作中如有意见和建议，请及时与财政部预算司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10-68551409 Email

: budget_constitution@mof.gov.cn 附件：1.政府收支分类改革方案 2.200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（另行印发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〇〇六年二月十日 附件1：政府收支分类改革方案 为完整、准确地反映政府收支活动，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、强化预算监督，现决定自2007年1月1日起全面实施政府收支分类改革。一、改革的指导思想 政府收支分类改革的指导思想是，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转变政府职能、建立健全公共财政体系的总体要求，逐步形成一套既适合我国国情又符合国际通行做法的、较为规范合理的政府收支分类体系，为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、提高预算透明度、强化预算监督创造有

利条件。二、改革的基本原则 改革遵循以下基本原则：（一）要有利于公共财政体系的建立。（二）要有利于预算的公正、公开、细化、透明。（三）要有利于加强财政经济与决策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